

内 部 明 电

发往

签批 张 分
盖章

等级

部门号

豫机号

尉氏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尉氏县人民政府 2024 年度 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的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两湖街道办事处，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，县政府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，推进科学、民主、依法决策，根据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713 号）、《河南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》（省政府令 210 号），经县委、县政府同意，现将《尉氏县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》（以下简称《目录》）印发给你们，并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决策事项承办单位要认真组织实施，把握时间节点，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对列入目录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履行公众

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并做好档案管理工作。

二、《目录》实行动态管理，根据县委、县政府确定的重点工作任务情况，确需调整《目录》事项的，由决策事项承办单位按程序向县政府提出调整意见。

三、县政府办公室将对列入《目录》的决策事项履行法定程序情况进行全流程指导。

联系人：县政府办公室政策法规股 周彦超

联系电话：0371—27990530

电子邮箱：wsxfgg2023@163.com

附件：尉氏县人民政府 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2024 年 5 月 22 日

附件

尉氏县人民政府
2024 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

序号	决策事项名称	承 办 单 位	决策时间
1	尉氏县加强数字政府建设实施方案（2023-2025 年）	尉氏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	2024 年 4 月
2	尉氏县设施农业用地管理实施办法	尉氏县自然资源局	2024 年 6 月